

浙江尤夫高新纤维股份有限公司 为控股子公司江苏智航新能源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为规范公司担保行为，防范信贷风险，进一步支持控股子公司江苏智航新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智航新能源”）的发展与壮大，保证其正常生产经营，根据中国证监会、中国银监会发布的《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证监发[2005]120号）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以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江苏智航新能源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担保情况概述

智航新能源因补充企业流动资金需要，根据《对外担保决策制度》和《授权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公司拟为其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泰州分行（以下简称“浦发银行”）借款提供担保，担保金额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智航新能源是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公司持有智航新能源51%的股权）；注册地址：江苏泰州；法定代表人：周安平；经营范围：锂电池的生产、销售；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公司经营和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注册资本：9,540万元人民币。

2、智航新能源最近一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年12月31日 (经审计)	2016年7月31日 (经审计)
资产总额	41,815.28	66,930.78

负债总额	26,431.19	46,140.33
净资产	15,384.10	20,790.45
营业收入	10,421.83	21,036.56
营业利润	1,409.39	3,532.91
净利润	1,255.04	2,844.35

智航新能源截止 2016 年 9 月份累计实现营业收入 40,035.82 万元，营业利润 11,524.68 万元，净利润 11,650.73 万元（上述 9 月份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三）与银行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银行名称	担保方式	担保期限	担保金额
浦发银行	企业连带责任保证	自该笔担保生效之日起 12 个月	不超过人民币 10,000 万元

（四）相关情况

1、本公司为智航新能源提供担保主要是为进一步支持其发展与壮大。

2、本公司委派了财务负责人，负责智航新能源的财务核算，本公司对智航新能源拥有绝对的控制权，因此本公司将其纳入合并报表范围。智航新能源财务状况稳定，生产正常，销售呈增长态势，上述担保符合上市公司整体利益，且风险可控。

3、本公司以 100,980 万元收购智航新能源 51%的股权，为其控股股东。智航新能源其他股东周发章先生对上述贷款提供连带保证担保。

4、鉴于智航新能源为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故其未对本公司提供反担保。

三、累计对外担保总额及逾期担保情况

截至本公告出具之日，本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累计对外担保额度 139,400 万元（含本次担保），占公司 2015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净资产的 65.99%；实际发生对外担保为 4,642.59 万元。其中，公司对全资子公司浙江尤夫科技工业有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为 48,800 万元，实际发生担保 4,642.59 万元；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江苏智航新能源有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为 37,000 万元，实际发生担保 0 万元。全资子公司尤夫科技为公司提供担保额度为 15,000 万元，实际发生担保 15,000 万元；控股子公司智航新能源为其关联公司江苏菲思特新能源有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为 600 万元，实际发生担保 600 万元；控股子公司智航新能源为公司提供担保额度为 27,000 万元，尚需提交公司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除上述外，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无其他对外担保，也无逾期对外担保。

四、授权事宜

在为控股子公司智航新能源提供担保发生具体担保事项时，授权公司董事长负责与金融机构等相关单位签订相关担保协议。

特此公告。

浙江尤夫高新纤维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十一月二十六日